

##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 二〇二〇年前三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0年01月01日—2020年09月30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 (1) 2020年前三季度预计业绩情况

| 项 目           | 2020年1月1日-2020年9月30日 | 上年同期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盈利：9,000.00万元        | 亏损：14,770.53万元 |
|               | 比上年同期变动：不适用          |                |
| 基本每股收益        | 约-0.0168元/股          | -0.5694元/股     |

#### (2) 2020年第三季度预计业绩情况

| 项 目           | 2020年7月1日-2020年9月30日 | 上年同期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盈利：8,334.25万元        | 亏损：15,266.05万元 |
|               | 比上年同期变动：不适用          |                |
| 基本每股收益        | 约0.1307元/股           | -0.4396元/股     |

注：上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包含二〇二〇年前三季度归属于永续债持有人

的利息 9,681.37 万元，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扣除了永续债利息的影响。

##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预计二〇二〇年前三季度业绩变动主要原因：

1、2019 年同期，受国内汽车市场持续下滑，新车销售价格下跌等因素影响，公司汽车经销业务利润率较低。2020 年前三季度，公司加强精细化管控，积极提升经营质量，前三季度新车综合毛利率同比上升，汽车经销业务利润同比增加。

2、为加快退出住宅地产业务，回收业务资源并聚焦于核心主营业务，报告期内公司转让所持有的丹阳信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7.38% 股权。本次转让增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 9,389.45 万元。该事项属于非经常性损益。

##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仅为公司初步核算数据，公司二〇二〇年前三季度实际财务状况以公司正式披露的二〇二〇年第三季度报告数据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十五日